

十二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非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非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）通渭县教育局的（项目名称）2025年度通渭县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大宗食品（全麦饼干）采购项目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标的名称）全麦饼干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甘肃薯香园农业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83人，营业收入为120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800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甘肃薯香园农业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3月3日

